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五次股东  
大会会议材料之十三

#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长股东大会关于本行 IPO 有关决议 有效期的议案

王自忠

(2016年2月22日)

各位股东：

本行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议案》、《关于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议案》、《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募集资金运用的议案》，并形成相关决议。此后，本行多次召开股东大会，通过延长相关决议的有效期。目前，以上关于 IPO 有关事项的四项决议有效期均已到期。根据本行 IPO 进展情况，拟对上述议案中之第三项议案（见附件）作修订，并将前述四项决议有效期继续延长至 2017 年 1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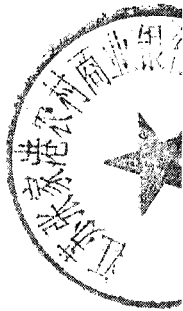
以上议案，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五次（201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016年2月22日）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2月22日在本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第十五次（2015年度）股东大会。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90名，代表股权160329.0775万股，占总股本比例为98.56%，其中有效表决权为149189.9377万股（剔除质押股权），占总股本比例为91.71%，符合法定程序。与会股东认真审议了《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5年度工作报告》（议案一）、《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2015年度工作报告》（议案二）、《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三）、《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四）、《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财务预算方案》（议案五）、《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2015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层履职情况评价报告的议案》（议案六）、《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6年度董事、监事津贴的议案》（议案七）、《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5年度关联交易情况的报告》（议案八）、《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6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报告》（议案九）、《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议案十）、《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议案十一）、《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议案十二）、《江苏张家港农村



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长股东大会关于本行 IPO 有关决议有效期的议案》(议案十三)《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议案十四)等十四项议案。大会审议通过以上各项议案。

各项议案投票表决结果如下(单位:万股、%):

表决项目	赞成票	占有效表决股份总额比例	反对票	占有效表决股份总额比例	弃权票	占有效表决股份总额比例
议案一	149189.9377	100	0	0	0	0
议案二	149189.9377	100	0	0	0	0
议案三	149189.9377	100	0	0	0	0
议案四	149189.9377	100	0	0	0	0
议案五	149189.9377	100	0	0	0	0
议案六	149189.9377	100	0	0	0	0
议案七	149189.9377	100	0	0	0	0
议案八	103178.2831	100	0	0	0	0
议案九	101521.0159	100	0	0	0	0
议案十	149189.9377	100	0	0	0	0
议案十一	149189.9377	100	0	0	0	0
议案十二	149189.9377	100	0	0	0	0
议案十三	149189.9377	100	0	0	0	0
议案十四	149189.9377	100	0	0	0	0

关联方股东(股东代理人)回避对第八项及第九项议案的表决。

大会议审议通过上述各项议案。根据第四项议案,本行 2015 年度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股利 0.1 元(含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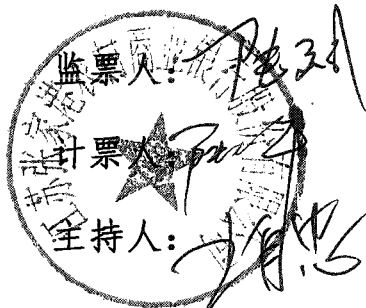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五次（201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016年2月22日)

董事签名:

苏金三 周建斌  
周建斌 陈东  
周建斌 李颖  
陈安杨 薛平



王陈芬